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11月3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2015年11月24日以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佩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部分内容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5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5月20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的审核要求，并经多方咨询和论证，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金额及投资项目进行了调整。

1.1、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资金总额和投资项目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项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0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中的3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其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项资金总额不超过20,900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2、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及认购对象各自的认购数量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合计不超过 2,734.48 万股(含 2,734.48 万股),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调整为合计不超过 5,221.81 万股(含 5,221.81 万股),其中何启强认购股份 3,644.39 万股,麦正辉认购股份 1,877.42 万股。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调整为合计不超过 5,630.63 万股(含 5,630.63 万股),其中何启强认购股份 3,716.21 万股,麦正辉认购股份 1,914.42 万股。

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的,发行数量将根据募集资金总额和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除非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另有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 1,176.80 万股(含 1,176.80 万股),其中何启强认购股份 776.69 万股,麦正辉认购股份 400.11 万股。

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的,发行数量将根据募集资金总额和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除非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另有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12 月 1 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部分内容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12 月 1 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

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1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1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何启强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1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麦正辉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1日刊登于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1月30日